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并于2014年3月14日上午10:00时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富城路99号震旦国际大厦29F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公司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林燕女士、庄建中先生、杨达卿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刊登在2014年3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954,357,257.73元，比上一年度增长319.49%；实现利润总额40,849,956.73元，比上一年度下降65.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034,764.70元，比上一年度下降60.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011,012.4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63.30%。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3,000,185,405.83 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99.25%；公司总股本 1,198,856,538 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04,685,671.49 元，每股净资产 2.1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基本每股收益 0.05 元。

上述财务指标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会审字[2014]02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4]0203 号），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034,764.70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未分配利润）为 112,196,028.88 元，资本公积金为 1,194,382,173.14 元。

公司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1,198,856,5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 11,988,565.38 元（含税）。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摘要》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14-008 号公告；《全文》内容刊登在 2014 年 3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六、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2014]0206 号】《安徽

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七、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1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2014]0207 号】《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核查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2014]0204 号】《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股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内容刊登在 2014 年 3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十、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年年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14 年生产经营和大单业务银行授信额度需求，公司拟需向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分行等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人民币 30 亿元，并提请授权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与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的相关文件。

2014 年度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采购业务信用证、保函、银票等。计划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如下(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序号	银 行	计划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方式
1	中国农业银行安徽分行	100,000.00	信用
2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100,000.00	信用
3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30,000.00	信用
4	中国银行安徽分行	20,000.00	信用
5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分行等其他银行	50,000.00	信用
合计	合计	300,000.0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年年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年年富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0 亿元提供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利于发挥下属公司的融资功能，便于下属公司快速健康成长，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14-009 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14 年公司拟决定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增补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推荐王海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本次增补董事候选人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14-010 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14-011 号公告。

十六、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4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14-012 号公告。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3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安徽华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

王海亮，男，中国国籍，195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4年2月-1988年11月任武警河南省总队三支队政治处主任、副政委；1988年12月-1991年10月先后任武警海南省总队一支队副政委、政委；1991年11月-2007年6月任武警海南省总队政治部副主任、主任、副政委；2007年7月-2007年11月任武警天津指挥学院副政委；2007年12月-2012年10月武警云南省总队政委。现任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王海亮先生与公司董事孙晔先生、监事熊凤生先生同属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与公司其他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